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UIZHAN DAI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06863)

取消上市地位

本公告乃由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關於本公司被聯交所列入除牌程序第一、第二及第三階段及對本公司恢復股份買賣所施加條件的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取消上市地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信函，通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項應用指引下的除牌程序取消本公司股份（「該股份」）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聯交所確認該股份之最後上市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而該股份之上市地位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

對股東之影響

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投資者須留意，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即該股份於聯交所最後上市日）起，儘管股票仍繼續有效，該股份將不再繼續上市，亦不再於聯交所買賣。其後，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規管。

本公司股東如對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楊磊明

Stuart Sybersma

共同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衛民先生。